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最高借款协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障公司运营所需资金，与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熊猫）签署了《最高借款协议》，拟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累计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单笔借款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以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为准。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梁生元先生签署该累计总额 3.5 亿元借款的相关文件，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此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此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公司关联董事赖伟德先生、虞炎秋先生、司云聪先生、孙伟彪先生回避表决，可表决董事为 2 名独立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表决。独立董事对此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介绍

名称：中电熊猫

注册地址：南京市下关区建宁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赖伟德

注册资本：344800 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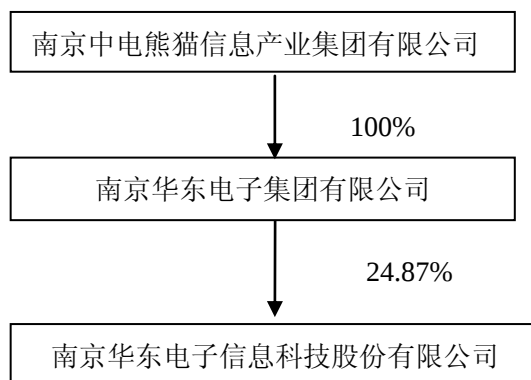
注册号：320100000039762

经营范围：电子信息科技研究、服务、转让；电子产品研发、制造、销售及
相关服务；电子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服务；房地产投资；物业管理；实业投
资及资产经营管理服务

（2）财务状况

经审计，中电熊猫2010年度营业收入为1038962.25万元，净利润为21439.44
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2338320.90万元，净资产为859914.03
万元。

（3）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的协议内容

甲方：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最高单笔借款金额及累计借款总额

乙方借款单笔金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以内，大写捌仟万元整。累计借款
总额 35,000 万元以内，大写叁亿伍仟万元整。实际借款以双方确认的借款申请
表为准。

2、借款期限

乙方临时性借款单笔在三个月以内，总期限为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借款利率和利息

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项下的借款年利率以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为准，借
款利息按实际占用天数计算。

4、协议生效条件：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为保障公司运营所需资金。

2、影响：可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率，此交易未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五、当年年初截至披露日，公司因收购中电熊猫子公司廊坊中电熊猫晶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发生关联交易 6624.7 万元，此事可详见 2012 年 2 月 22 日和 2012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2-003 和 2012-006 公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此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 公司与中电熊猫最高临时借款协议。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